

附件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
项 目 编 号 川投资备【51050216101701】0071 号
建 设 地 点 泸州市江阳区弥陀镇中寨村
验 收 单 位 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9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报告书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泸江水行审[2020]水保 13 号）、 2020 年 2 月 21 日		
水土保持报告书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 年 2 月 9 日~2019 年 5 月 30 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泸州领创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计单位	四川自力建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中天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协作单位	四川厚实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1 年 11 月 19 日，在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开展了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以下简称为“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参加验收工作的有：建设单位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四川中天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泸州领创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前期，建设单位组织人员编制了《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阅了技术资料，了解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经质询、讨论，形成了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位于江阳区弥陀镇中寨村八社与金峰村三社之间，毗邻泸合路(S308)，中心坐标为东经 105° 36′ 46″，北纬 28° 51′ 44″。本项目属新建类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一座生产用房（包括加工车间和库房），一座综合楼（包含地下车库），门卫配电室等配套设施，实施路面硬化并配套相关水保措施，绿化及配套设施。

2016 年 10 月 12 日，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取得泸州市江阳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51050216101701】0071 号），可开展项目相关工作。

总投资 163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自筹资金。本项目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开工，2019 年 5 月 30 日完工，建设总工期 16 个月。

（二）水土保持报告书批复情况

2020 年 2 月 21 日，本项目取得由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出具的《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关于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泸江水行审[2020]水保 13 号），认为本项目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

（三）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及实施情况

1、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

本项目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08hm²，与原批复方案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 1.08hm²一致，项目建设划分为主体建筑区、道路硬化区、景观绿化区，共 3

个防治分区，主体建筑区 0.42hm²、道路硬化区 0.41hm²、景观绿化区 0.25hm²。

2、实际的土石方工程量及弃方处置

本项目共开挖土石方 5625m³（自然方，下同，含表土剥离 630m³），共回填土石方 5625m³（含表土回覆 630m³）。土石方经场内调运后挖填平衡，无弃方产生。

3、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有：

（1）主体建筑区

项目已实施：

工程措施：排水沟 85m、表土剥离 570 m³；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 90m、防雨布遮盖 220m²。

（2）道路硬化区

项目已实施：

工程措施：排水沟 40m、雨水管 384m；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 40m、防雨布遮盖 130m²、编制土袋拦挡 85m³。

（3）景观绿化区

项目已实施：

工程措施：表土回覆 570m³、排水沟 175m、雨水管 105m；

临时措施：车辆清洗池 1 个、临时排水沟 190m、防雨布遮盖 600m²、沉砂池 2 个、撒播植草 500m²。

植物措施：种植乔木 26 株、种植灌木 600m²、植草绿化 1892m²。

（四）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本项目占地总面积为 1.08hm²（10786m²），2018 年 2 月 9 日开工建设，根据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定制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通知》（川发改价格〔2017〕347 号），按照征占用土地面积每平方米 1.3 元一次性计征，则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1.4 万元（14021.8 元）。建设单位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足额缴纳 1.40 万元（14021.8 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有关规定，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项目，应当依法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本项目编制的是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故可以不提供水土保持

持监测总结报告。为有效控制和减少建设期的水土流失，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对监测工作的要求，自行组织对工程区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进行了不定期的巡查监测。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严格控制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保证了工程建设期间土石方的合理可行处置。通过对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各项防治措施的综合分析，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 6 项防治指标均达设定的目标值，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有效治理和控制，生态环境得到恢复或改善。

（六）验收情况和主要结论

本项目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08hm^2 ，与原批复方案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08hm^2 一致，占地总面积为 1.08hm^2 (10786m^2)，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要求，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组织相关单位开展了水土保持自主验收工作，得到验收结论如下：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报告较好落实了项目建设水土保持工作，较好完成了项目建设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均合格，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基本条件。

1. 水土流失治理效果

原水土保持批复方案防治目标值：水土流失治理度目标值为 97%、土壤流失控制比目标值为 1.0、渣土防护率目标值为 93%、表土保护率目标值为 92%、林草植被恢复率目标值为 97%、林草覆盖率目标值为 23%。通过对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各项防治措施的综合分析，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 6 项防治指标均达设定的目标值；经过水土保持措施治理后，项目区的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7.22%、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渣土防护率达到 95.83%、表土保护率达到 99.96%、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56%，林草覆盖率达到 23.15%，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能达到方案防治目标，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有效治理和控制，生态环境得到恢复或改善。

2. 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情况

工程施工期间，主体监理单位对主体工程涉及的水土保持工程一并开展了监

理工作，监理单位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评定了本项目，项目质量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设计和有关规范的要求，在该项目水土保持项目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的 7 个单位工程、13 个分部工程中 37 个单元工程中，合格等级以上的 37 个，合格率 100%。37 个单元工程中有 16 个单元工程质量等级为优良，优良率为 43.24%，质量等级为优良。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3. 水土保持工程实际完成投资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为 45.57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设计中计列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36.59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专项投资为 8.98 万元（无新增水土保持措施投资、监测费用 1.10 万元，独立费用 6.4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40 万元、无基本预备费、无价差预备费）。

在水土保持措施投资中，工程措施 20.97 万元，植物措施 11.26 万元，临时措施 4.37 万元。

4. 投资变化分析

本工程批复方案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48.29 万元，项目实际水土保持投资为 45.57 万元，与原批复方案相比本项目实际投资比原批复方案投资减少了 2.72 万元。

因实际投资中不计列基本预备费，故与原批复方案相比本项目实际投资减少了基本预备费 4.26 万元，且工程措施减少了 0.27 万元，植物措施增加了 1.78 万元，故与原批复方案相比本项目实际投资减少了 2.72 万元。

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已经指派有专人负责，落实项目各项水土保持设施的日常管护，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正常发挥。从目前的运行情况看，水土保持管理责任明确，规章制度落实到位，水土保持设施运行良好。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在总体布局上基本维持了原设计框架，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合格，运行较好，正逐渐发挥其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除表土保护率和林草覆盖率外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能达到方案防治目标，水土保持补偿费依法缴纳，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合格，验收组一致同意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八）后续管护要求

根据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的特点与实际，提出项目水土保持后续工作建议：

（1）应继续完善、落实项目水土保持措施的建后管护工作，特别是排水沟、水土保持绿化措施等。保障水土保持措施的效益发挥与安全。

（2）在后续管理工作中应加强施工迹地植被的抚育和管理，若出现有植物枯萎、坏死等影响植被覆盖的情况需及时进行补肥和补栽，管理使用单位应保证其费用。

（3）强化现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养护工作，巩固现有水土保持措施成果，并做好记录。

（4）今后工作中，应主动配合和加强与地方水行政水土保持部门联系，全面做好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有效保护区域生态环境，落实生态文明建设。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项目名称：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 长	程 彪	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	经理	程 彪	建设单位
	严冬春	中科院成都山地所	研究员	严冬春	特邀水土保持专家
	何 勇	特邀专家	高工	何 勇	特邀水土保持专家
	周 沁	特邀	工程师	周 沁	特邀水土保持专家
	张晓波	江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晓波	监理单位
	卫伟来	泸州领创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卫伟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朱洪	四川中天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朱洪	施工单位

同页报告
程 彪

验收组现场踏勘照片



现状照片



图 1 主体建筑区现状照片



图 2 主体建筑区现状照片



图 3 主体建筑区现状照片



图 4 道路硬化区现状照片



图 5 道路硬化区现状照片



图 6 景观绿化区现状照片



图 7 景观绿化区现状照片



图 8 景观绿化区现状照片



图 9 景观绿化区现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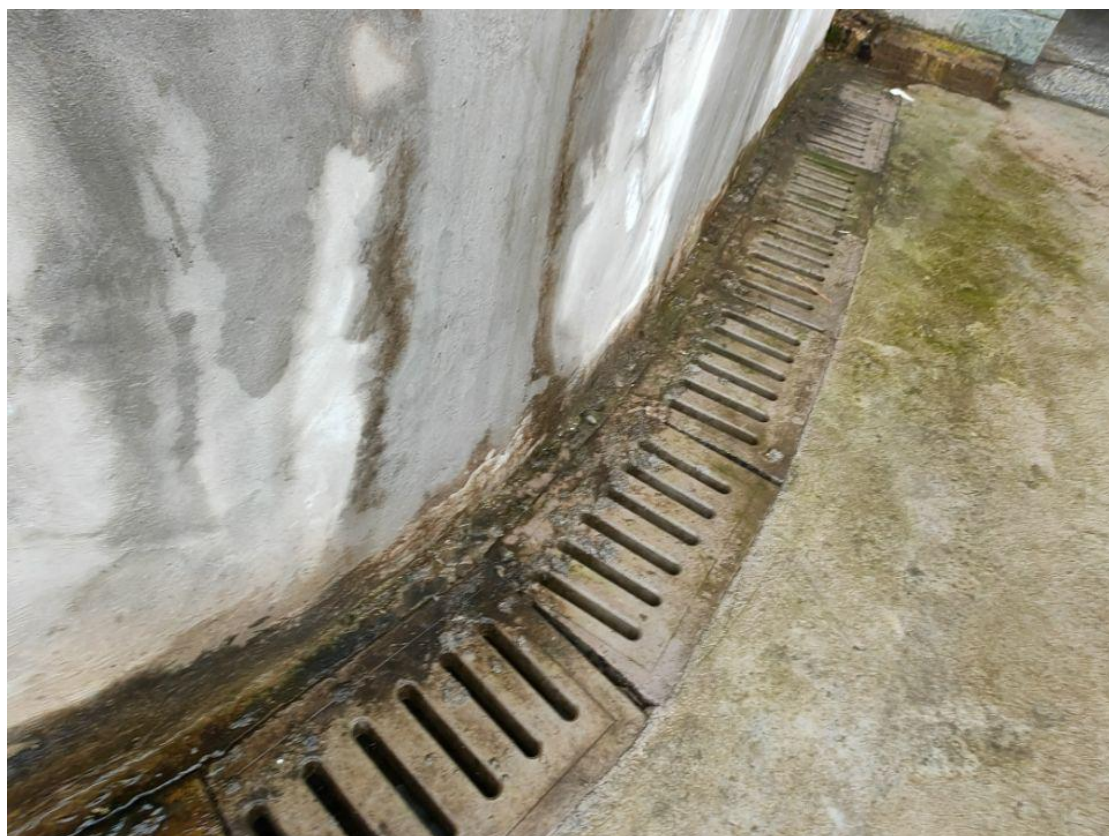


图 10 排水措施现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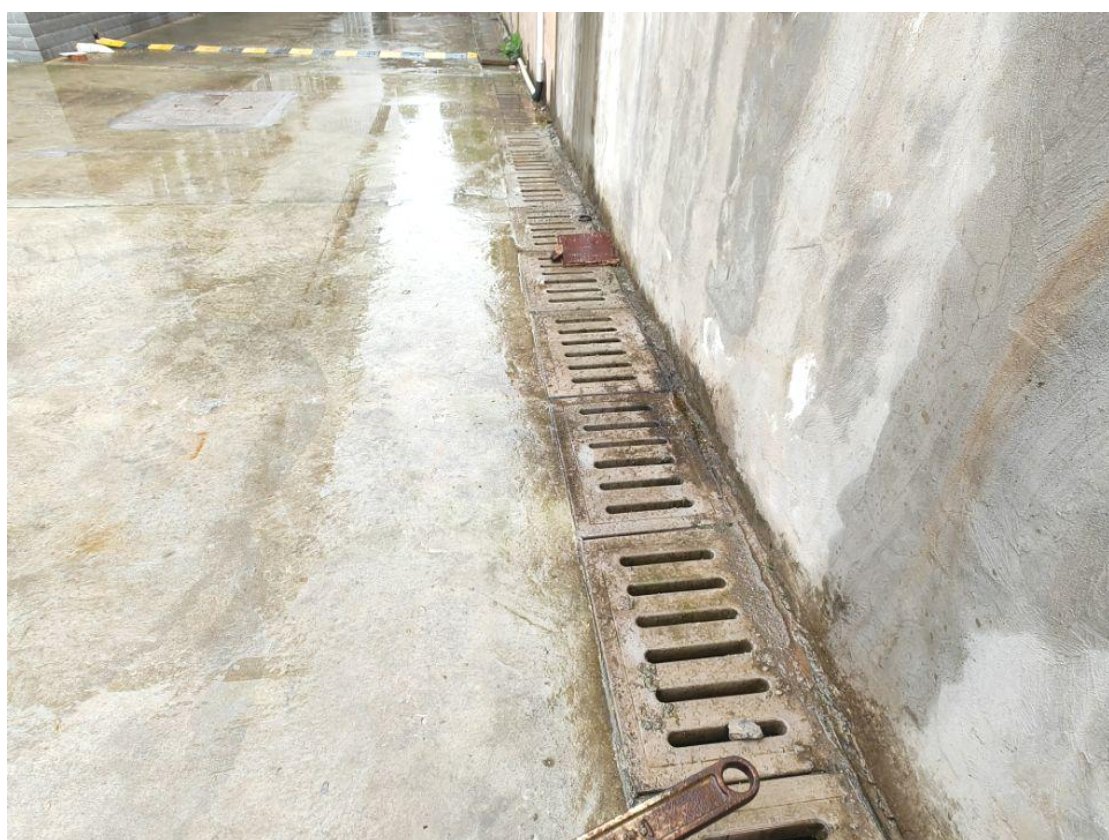


图 11 排水措施现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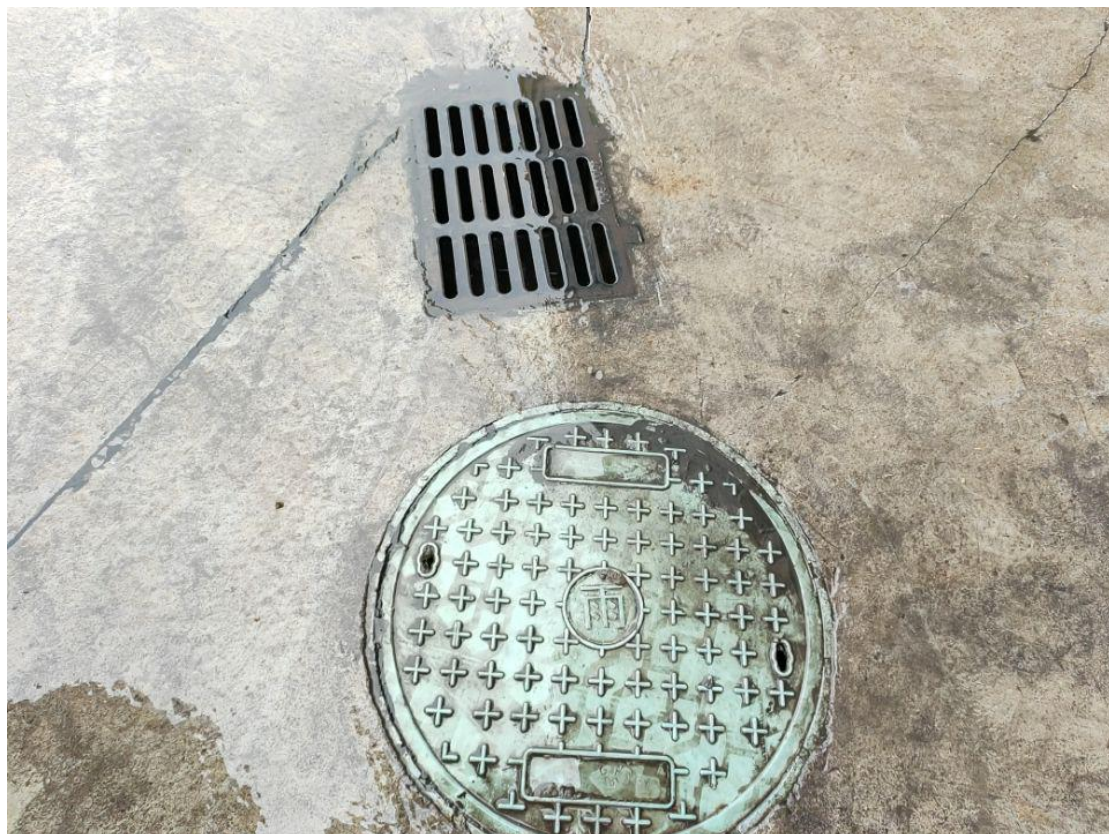


图 12 排水措施现状照片



图 13 项目区与相邻道路现状照片

泸州市江阳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备案号：川投资备[51050216101701]0071 号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请备案的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经审核，符合《四川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准予备案。请相关部门据此依法独立进行审查和办理相关手续。

项目名称：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

产业政策：允许。

建设地点：江阳区弥陀镇现代农业示范区。

建设内容：总建筑面积 10947.95 平方米，其中：1、生产用房 8146.3 平方米，其中加工车间和库房层高 8 米，共 2811 平方米（按两层计算面积）；2、综合楼 2758 平方米（包含地下车库）；

3、门卫配电室 43.65 平方米。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筑面积 8607.95 平方米，二期建筑面积 2340 平方米。建成后年生产农作物种子 2000 吨。

计划用地：16.18 亩。

总投资：1630 万元。

1. 国内贷款 0 万元

2. 自筹资金 1000 万元


泸州市江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10 月 12 日

注：

1、项目单位依据本通知书依法办理环境保护、城市规划、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融资、设备进口和减免税确认、招标投标、施工许可等手续。

2、本通知书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届满后自动失效，不得再作为办理有关手续的依据。

3、本通知书有效期内，若出现重要变化（含项目投资主体、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产品技术方案发生变化以及项目总投资或建设规模预计变动幅度达 20% 以上等情况之一），项目单位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原项目备案机构报告并申请重新备案。

泸州市江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10 月 12 日印发

（共印 8 份）

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

关于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表的审批意见

办件流水号：510502202002211

泸江水行审（2020）水保13号

项目名称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		所在地		江阳区弥陀镇中寨村八社与金峰村三社之间				
项目中心坐标		东经：105° 36′ 46″ 北纬：28° 51′ 44″								
占地面积 (hm ²)		1.08	项目总投资 (万元)		1630	土建投资 (万元)		1000		
占地面积 (m ²)		10786	动工时间		2017 年 12 月	完工时间		2019 年 5 月		
总土石方量 (万 m ³)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 (弃) 方	
			0.56		0.56		/		/	
余方利用情况			无							
执行防治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			1		
	渣土防护率 (%)		93		表土保护率 (%)			92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林草覆盖率 (%)			23		
水土保持总投资 (万元)		48.29		补偿费 (元)			14021.8			
建设单位报送的方案及附件已收悉，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本项目的专家意见，现就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批复如下： 一、《报告表》编制依据较充分，内容较全面，项目区情况基本清楚，水土保持措施布局较合理，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明确，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初步设计深度，可作为下阶段工程设计和水土保持工作的依据。 二、基本同意《报告表》对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结论：《报告表》基本符合国家政策，且无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项目建设可行。 三、基本同意《报告表》提出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四、基本同意《报告表》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范围：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1.08hm²，同意水保方案分区及分区面积，分别为：主体建筑区 0.42hm²，道路硬化区 0.47hm²，景观绿化区 0.19hm²。 五、《报告表》中防治措施总体布局较为合理，基本同意水保方案分区及各分区主要防治措施，主要分区及措施包括：1.主体建筑区：工程措施：排水沟 85m，表土剥离 570 m³；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 90m，防雨布遮盖 220m²。2.道路硬化区：工程措施：排水沟 40m，雨水管 384m；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 45m，防雨布遮盖 130										

m², 编织土袋拦挡 85 m³。3.景观绿化区: 工程措施: 排水沟 175m, 雨水管 105m, 表土回覆 570 m³; 临时措施: 车辆清洗池 1 个, 沉砂池 2 个, 临时排水沟 190m, 防雨布遮盖 600 m², 撒播植草 500 m²; 植物措施: 种植乔木 26 株, 种植灌木 600 m², 植草绿化 1300 m²。

六、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七、基本同意《报告表》所提出的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同意方案本方案布设 2 个监测点位, 即布设在景观绿化区和道路硬化区的排水末端处。

八、基本同意《报告表》投资概算编制原则、依据、方法、采用的定额和取费标准: 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48.29 万元, 其中: 主体工程设计中计列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35.08 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新增投资 13.21 万元。主体已有投资中工程措施投资 21.23 万元, 植物措施 9.48 万元, 临时措施 4.37 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新增投资中新增监测费 1.10 万元, 独立费用 6.45 万元, 基本预备费 4.26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1.40 万元 (14021.8 元)。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按照批复方案落实相关水土保持工实好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自觉接受相关单位的监督检查。
2. 工程建设地点、规模、水土保持措施、弃渣量发生较大改变时, 应及时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审批部门另行审批。
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要求依法交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4. 工程建设完工后, 按照自主验收的相关规定, 及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5. 自行登录“全国水土保持信息管理系统4.0”录入本项目相关信息, 录入工作可咨询区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站, 联系电话0830-3123660。

附: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费告知书

方案编制单位	泸州领创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闻军	法定代表人	吴厚谦
法定代表人电话	18181872140	法定代表人电话	13882792663
主编人员及电话	卫伟夫 18048686314	经办人及电话	程熊 15883094302
电子邮箱	123848390@qq.com	电子邮箱	/



四川省政府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 4 51



0956165984



验证码: 77323604

期: 2020年7月21日 单位名称: 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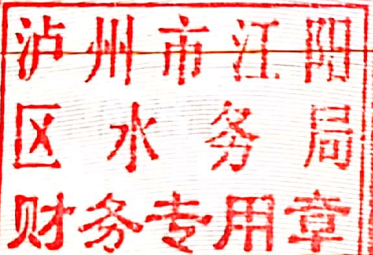
单位编码: 140146001

款人	全称	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	收款人	全称	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
	账号			账号	5100163630805150024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行泸州市江阳支行

金额(大写) 壹仟零佰零拾壹万肆仟零佰贰拾壹元捌角零分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5	1	4	0	2	1	8	0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费单位	计费数量	计费标准	金额
43057	水土保持补偿费	元/亩	107.26	1.30	139.438
	水土保持补偿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双违”)				



执收单位盖章:

经办人盖章:

注: 限30日内交款有效

此联执收单位付给缴款人的收据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川新财印务有限公司印制 (2013) 071号 准印50000本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2000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涪州泰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建设厅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00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		工程地址	江阳区弥陀镇中寨村
	建筑面积	5786.66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 1 层, 地上 4 层		总高	m
	电梯	— 部		自动扶梯	— 部
	开工日期	2018 年 2 月 9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9 年 5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四川自力建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基础检测单位	
	设计单位	四川自力建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施工单位	四川中天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验收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 (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姜厚林	总经理		
		邓良琼	项目负责人		
		程健	现场代表		
	监理单位	姜道洪	监理工程师		
		李和秀	现场监理		
		任立			
		刘明	总监		
	施工单位	朱洪	项目经理		
		廖明春	安全员		
		胡平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程能 2019年 5月 2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勘察负责人: 赵修明 2019年 5月 2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郭宏伟 2019年 5月 2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注册建造师 (项目经理): 朱洪 企业技术负责人: 2019年 5月 2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明 2019年 5月 20日

	设计单位	icofe		
		郭元伟		
		李福		
		卢孝龙		
		马晓		
		杨		
	勘察单位	赵俊平	项目经理	
		肖镇		
	相关单位	周卫	江阳区住建局	
监督机构				

竣工 验收 内容	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土建、装饰、水电安装及消防系统 室内环境检测等所有工程内容。
竣工 验收 组织 形式 和 验收 程序	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设计、监理、地勘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 单位工程验收。分成土建、安装两个验收小组。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 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讨论。形成验收结 论。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的检查情况 资料完整，检查合格。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有关各方已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
	4. 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5. 室内环境检测情况 满足检测专项检测合格。
	6.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要求。
	7.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保修书。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分 量 部 评 工 定 程 情 质 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安装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观 综 感 合 质 评 量 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7项,其中好的7项,一般0项,差0项, 综合评价好.	
	质 料 量 核 控 查 制 情 资 况	共检查 25 项 其中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检查结果: 资料齐全.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 工程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 本工程能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已经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
5.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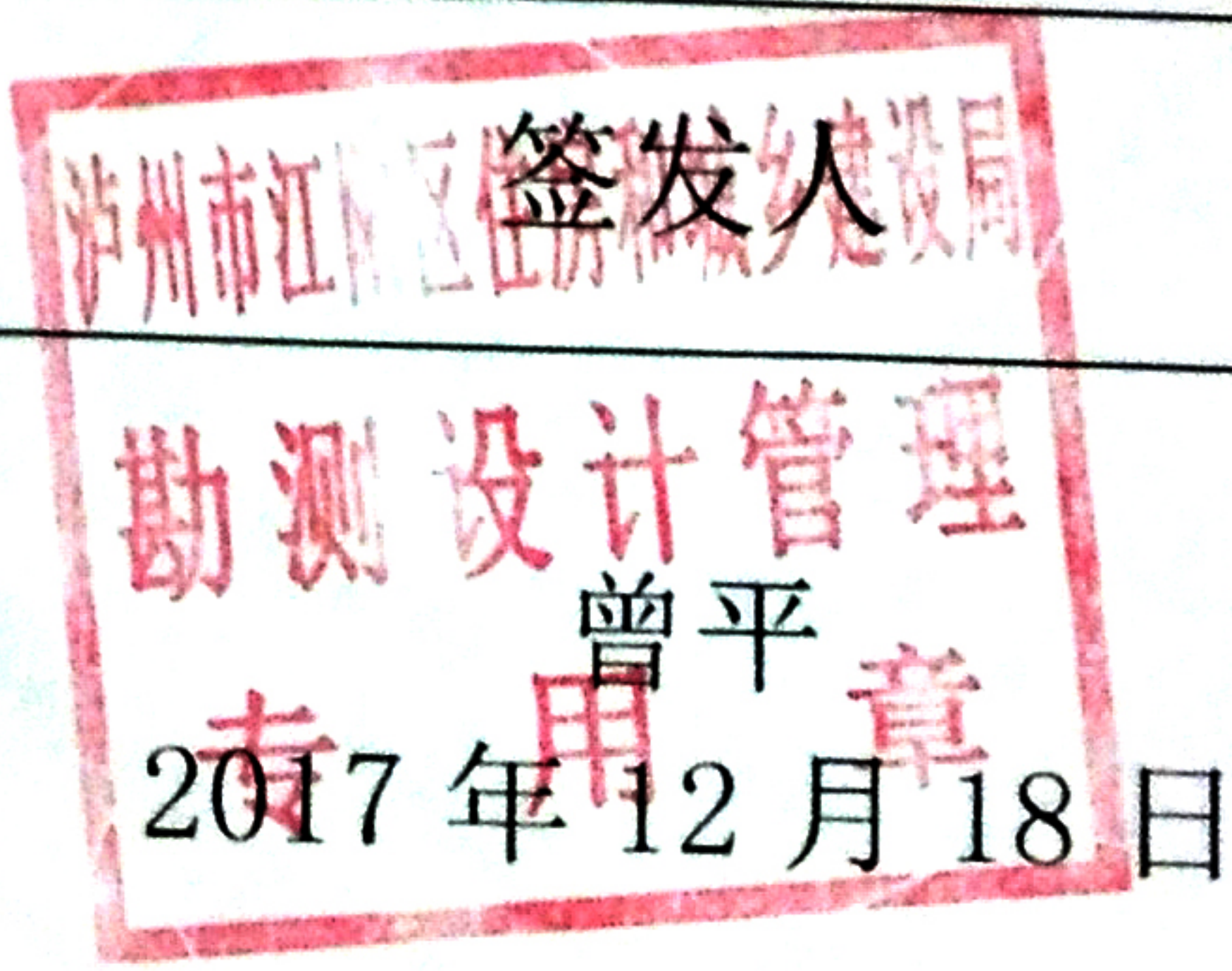
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四川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备案通知书

备案编号: 2017121801

工程名称	2000 吨优质杂交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阳区弥陀镇				
工程地址	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5605.64 平方米	建筑层数	4F/-1	防雷是否通过	是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高度	14.55 米	工程类别	
勘察单位	四川自力建筑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证书编号	B151000709
设计单位	四川自力建筑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证书编号	B151000709
审查机构	泸州宏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一类
				证书编号	22501
审查结论	合格	审查合格证书编号		S22501-2017-436	
备案部门	泸州市江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备注	不含绿色建筑设计, 含节能备案		
备案部门 审查意见	同意备案, 实施中按审查意见修改和完善				
经办人		审核人			
刘小兵 2017 年 12 月 18 日		黄秋明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合格书

编号: 22501-201705-0317

建设单位: 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委托审查的 2000 吨优质杂交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含绿色建筑 是 ☐ 否 ☒) 经 (一审 ☐ 二审 ☒ 三审 ☐) 合格。

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项目	2000 吨优质杂交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						
	子项名称	综合楼、加工车间、原料库、成品库房、门卫室						
	工程地址	泸州市江阳区弥陀镇						
	结构类型	框架、门式刚架、框架			工程 设计等级	三级		
	建筑高度 (m)	14.55、8.15、8.45、3.15			建 筑 使用性质	办公、厂房、库房、 门卫室		
	总建筑面积 (m ²)	5605.64			建筑层数(F) (地上/地下)	4F/-1F、1F/、1F/		
	勘察单位	四川自力建筑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证书编号	B151000709		
	设计单位	四川自力建筑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证书编号	A151000709		
审查报告编号	22501-2017-436			项目编号	HA2017-436			
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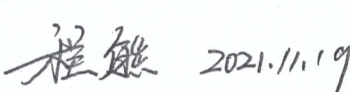
审查专业	勘察	建筑	结构	抗震	给排水	强电	弱电	暖通
审查人员 (签字)	高万贵	朱德高	万克龙	万克龙	钟声扬	王清红		
审核人员 (签字)			谭 斌	谭 斌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田 强			技术负责人 (签字)	谭 斌			

注: 1、审查专业名称可根据工程具体情况进行变更, 结构、桥梁、隧道专业应同时有审核人签字, 其他专业可不签审核人。
2、本表一式七份, 分别由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单位、质监部门使用和建设行政施工图审查管理部门备案。

(审查机构名称) (盖章)

2017 年 6 月 1 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日志

检查组织单位	区水务局		检查时间	2021.11.19.
参加检查人员 (签名)				
检查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2000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黄舣镇中寨村	开工日期	2018.2.
主体工程与水保建设进展情况	该项目占地面积1.08公顷，建设内容包括：新建一座生产用房（包括加工车间和库房），一座综合楼（包含地下车库），门卫配电室等配套设施，实施路面硬化并配套相关水保措施，绿化及配套设施。项目于2018年2月动工建设，于2019年5月竣工，项目业主已编报水保方案，获得水保批复，完善水土保持补偿费手续。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项目水保设施自验收工作未完成。			
检查人员现场处理措施	做好项目区已建水土保持措施管护工作，充分发挥水土保持效益；及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			
项目业主意见	同意上述意见			
业主参加人员 (签字)	 2021.11.19			
备注	158830943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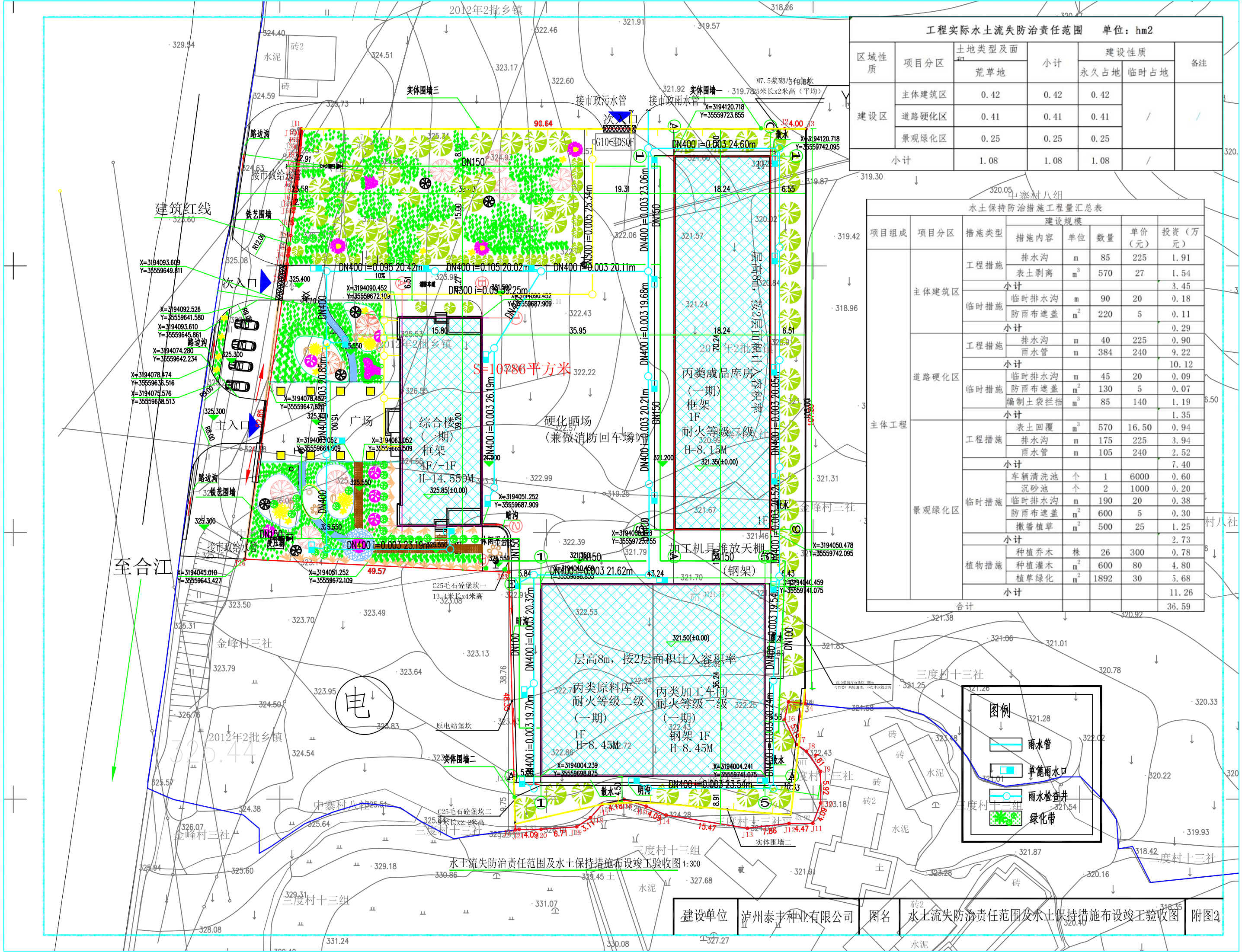
填表说明：1. 主体工程与水保建设进展情况栏主要填写该项目主体已完善手续情况，主体建设情况，已开工建设项目工程区是否布设水土保持措施等内容；2. 存在主要问题和不足栏主要填写项目是否完善水土保持手续，是否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是否开展水土保持宣传，若项目工程已竣工，则还需填写是否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内容；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序号	大事记名称
1	2016 年 10 月 12 日，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取得泸州市江阳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51050216101701】0071 号），可开展项目相关工作。
2	2018 年 2 月 9 日，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正式开工建设。
3	2019 年 5 月 30 日，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并获得《竣工验收报告》。
4	2019 年 10 月，建设单位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委托泸州领创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于 2019 年 12 月编制完成了《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送审稿）》。2020 年 2 月，经过专家审查意见修改最终形成《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报批稿）》。
5	2020 年 2 月 21 日，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出具《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关于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泸江水行审[2020]水保 13 号）对该项目予以批复。
6	2020 年 7 月 21 日，建设单位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关于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向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40 万元（14021.8 元）。
7	2021 年 11 月 19 日，泸州泰丰种业有限公司开展了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泸州市江阳区水务局对 2000 吨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加工新建项目进行了现场监督检查，验收结论为合格。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工程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单位：hm2						
区域性质	项目分区	土地类型及面积	小计	建设性质		备注
		荒地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建设区	主体建筑区	0.42	0.42	0.42	/	/
	道路硬化区	0.41	0.41	0.41		
	景观绿化区	0.25	0.25	0.25		
小计		1.08	1.08	1.08	/	

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工程量汇总表								
项目组成	项目分区	措施类型	建设规模		数量	单价 (元)	投资(万元)	
			措施内容	单位				
主体工程	主体建筑区	工程措施	排水沟	m	85	225	1.91	
			表土剥离	m ³	570	27	1.54	
		小计						3.45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m	90	20	0.18	
			防雨布遮盖	m ²	220	5	0.11	
		小计						0.29
		道路硬化区	工程措施	排水沟	m	40	225	0.90
	雨水管			m	384	240	9.22	
	小计						10.12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m	45	20	0.09	
			防雨布遮盖	m ²	130	5	0.07	
			编制土袋拦挡	m ³	85	140	1.19	
	小计						1.35	
	景观绿化区	工程措施	表土回覆	m ³	570	16.50	0.94	
			排水沟	m	175	225	3.94	
			雨水管	m	105	240	2.52	
			小计					
		临时措施	车辆清洗池	个	1	6000	0.60	
			沉砂池	个	2	1000	0.20	
			临时排水沟	m	190	20	0.38	
			防雨布遮盖	m ²	600	5	0.30	
			撒播植草	m ²	500	25	1.25	
			小计					
		植物措施	种植乔木	株	26	300	0.78	
			种植灌木	m ²	600	80	4.80	
			植草绿化	m ²	1892	30	5.68	
小计						11.26		
合计						36.59		

